

講題：不要論斷人

聖經：馬太福音 7:1~12

聖詩：232、543、395

啟應文：29

主講：李昱宏傳道師

不要論斷

親愛的弟兄姊妹平安

我們今天要開和會，我們去年跟今年的主題都是活出基督的合一。雖然我們都敬拜同一位上帝，讀同一本聖經，也聽一樣的講道、參加一樣的聚會，有人能夠進入合一裡面，讓生命更加像主，有人的生命卻被困在自己的裡面，似乎無法體會在基督裡合一的喜樂。

我們要合一，需要很多裝備、造就與成長的面向，不僅需要在真理上面被裝備，需要在群體中彼此建造，需要聖靈的能力與更新，還要看見屬天的價值和永恆的盼望，更需要在生活中的實踐。我們要怎麼學習這麼多的功課？其實並不難，一切都來自於我們的心。我們的心不只是接收愛與恩典的關鍵，同時也是更新、改變與合一的動力。我們這個月一直都在強調耶穌的教訓，一直都在強調我們要反省來活出八福的品格和做鹽做光的生命，重點就是在改變我們的心。我們先要聚焦在我們的心，心對了，才能領受上帝要賜給我們的豐富恩典，才能有足夠的能力活出改變的生命。

而我們今天要講的不要論斷，其實也是心的問題，因為論斷的心常會使我們對錯焦，也使心變得剛硬，讓我們產生對人的不饒恕，而不饒恕就會使生命有破口，不僅讓我們自己雖然領受恩典卻無法察覺，使得整個群體無法進入愛與合一的裡面。所有服事主的人，不管是牧者、長執同工，還是弟兄姊妹，相信我們都能體會到一件事，就是最傷害、最破壞合一的事就是論斷，即便是有人在論斷時，並不一定是存著惡意。但是，就算沒有心存惡意，可是很多的話會被仇敵利用，而成為對教會的破壞，造成教會根基的損害。

我們今天就要一起來看主如何教導我們不要論斷。首先我們要先知道什麼是論斷？

一、什麼是論斷

當我們在討論別人生命的問題時，所講的內容是八卦、批評、譏笑，還是關心？這些陳述內容的界線在哪裡？會不會我們以為只是實話實說地在分享別人的狀況，但在上帝的眼中卻可能是在論斷人呢？批評有兩個意思，第一個是評論。大家應該都有看過歌唱選秀節目，不管是台灣的超級星光大道，還是對岸的中國好聲音，當參賽者上台唱歌表演完後，還必須留在舞臺上接受評審為他打分數，有時候這些評審說的話既犀利又不留情面，評論完後才能決定參賽者是否可以留下繼續比賽。

在這些節目中，你覺得誰是主角？其實我覺得那些評審才是真正主角，因為我覺得觀眾最想看的是那些評審的評論，而且講得越苛、越毒、越難聽大家越愛聽，因為我自己以前也很愛聽。當你論斷時，就像是坐在台下的評審，在為眼前這個人的表現打分數，主角是你，而非那些正在做事、努力付出或預備的人。

第二個意思是，審判、判斷，就像是法院裡的法官，坐在高高的審判臺上，聽完台下被告為自己的辯解，敲下手上的鎚子，宣判台下的被告是有罪或清白，法官的目的不是為了幫助人或成全人，而是定人的罪，讓人為他所犯過的錯誤付上代價。

但不要論斷是不是就代表什麼都不要說呢？難道論斷都是不好的嗎？我們都要說好聽話嗎？人人都要假裝沒看到問題嗎？我們不要誤解了耶穌的意思，因為在第六節主自己給了我們答案。聖經說不要論斷人，論斷的問題出在他論斷的動機是嘲笑與毀壞而非幫助關心，以及論斷的對象是人而非事，批評論斷與關心幫助有著本質上的不同，但是，如何不同呢？論斷與關心的差別在於，論斷是只單純對他人做出負面的評價，但沒有想要跟他站在一起去面對問題。論斷的人好像隨身帶了一把尺，你用你的標準套在別人的身上，這個量器就是你判斷的標準，這個人是誰、這人的價值與獨特都變得不重要，你只在乎他是否符合你的標準。

二、論斷的後果

(一) 得罪人

為什麼論斷就是得罪人？今天的經文 7:1 說，你們不要論斷人，免得你們被論斷。這裡的批評與遇到批評，在原文裡面都叫做審判，這裡可以有兩個理解，第一個是告訴我們，隨意或惡意判斷他人的人，會遭到他人同樣的對待，就像那些選秀節目裡面被評審批評到一無是處的人，我相信他們在私底下也一定會用同樣的言語去跟他們的家人朋友批評這些評審，這就是得罪人。

講題：不要論斷人

聖經：馬太福音 7:1~12

聖詩：232、543、395

啟應文：29

主講：李昱宏傳道師

(二) 得罪上帝

但不只是這樣，論斷更嚴重的是得罪上帝。為什麼論斷是得罪上帝？因為第二個理解就是在告訴我們，隨意或惡意判斷他人的人會受到上帝的審判。這也是馬太福音 5:22 所說的，凡（有古卷在凡字下加：無緣無故地）向弟兄動怒的，難免受審斷；凡罵弟兄是拉加的，難免公會的審斷；凡罵弟兄是魔利的，難免地獄的火。

為什麼會這麼嚴重？原因有兩個，因為當我們隨意或惡意對待人的時候，在我們的心中就沒有愛與憐憫，也沒有公平與正義，這些都是背離上帝的性情，我們若不用憐憫公義對待人，上帝也不會用憐憫公義款待我們。而且若我們能記得每個人都是上帝的創造，我們為何敢用這樣的態度來批評上帝的工作？原因很簡單，因為我們沒有對上帝的敬畏，我們把自己當作上帝。這就像我們在公司裡面，用到老闆或是主管的東西，我們一定會謹慎小心的處理，因為這是老闆的東西，出於對老闆的尊重，所以我們會小心。同樣的道理，我們如果敬畏上帝，我們也會謹慎對待上帝的創造。

另外一個原因是我們踰越了自己的本分。因為只有一位可以施行審判，也只有一位可以用他自己的標準來定人的罪，就是主耶穌。當我們審判別人或用自己的標準來定罪一個人的時候，我們就是搶奪了主的審判權。

這是我們要非常注意的，因為當我們論斷的時候，我們就是以自己為上帝，直接干犯了十誡的第一誡，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上帝。

(三) 定自己的罪

7:2 說，因為你們怎樣論斷人，也必怎樣被論斷；你們用甚麼量器量給人，也必用甚麼量器量給你們。這句經文更簡單一點來說，就是因為你們必按你們論斷人的方式被審判，並且必按你們量給人的量器量給你們。意思是，上帝會按照我們論斷人的動機、方式與惡意的程度，來給我們相對應的刑罰。這就是論斷他人的人，也必遭到同樣的論斷或審判。

所以從我們口中所出來的話，我們所批評、所論斷的，全部都會回頭來定自己的罪。當我們說別人是一個驕傲的人時，我們自己就犯了驕傲的罪。當我們在定罪別人說，他是一個沒有愛心的人，我們也就被定了一個沒有愛心的罪，甚至當我們說別人是惡意與負面的時候，我們自己的心就已經是惡意與負面的。因為主說你們所行的和別人是一樣的。我們在什麼地方論斷人，上帝就在什麼地方判我們的罪。因為我們在論斷人的同時，上帝也正在用同樣的標準在訂自己的罪。如同羅馬書 2:1 說，你在甚麼事上論斷人，就在甚麼事上定自己的罪。

當我們這樣行的時候，後果是很嚴重的，羅馬書 2:3 就讓我們看到，你這人哪，你論斷行這樣事的人，自己所行的卻和別人一樣，你以為能逃脫 神的審判嗎？

三、論斷的原因

我們為什麼會論斷人，其實經文已經講得很清楚，就是 7:3-4 所說，為甚麼看見你弟兄眼中有刺，卻不想自己眼中有樑木呢？你自己眼中有樑木，怎能對你弟兄說：「容我去掉你眼中的刺呢？」

刺，指的是木頭或麥稈所產生的碎屑，我們都知道耶穌本身是做木工的，耶穌在這裡用的就是將木工在蓋房子的時候，磨木頭所產生的木屑與正在製作、與被放置在屋頂上的樑仔柴來做對比。因為人的眼睛是不可能裝得下屋頂的橫梁，而且若是眼前有橫梁，人是看不見任何東西的。

耶穌就是用這種比喻來讓我們知道，人往往看到別人的小缺點就很憤慨，對自己的大錯就視而不見，所以主的學生應該要勇於反省，看清自己的錯誤，先行改變。同時也提醒我們，對他人有任何論斷之前，必須先審視自己，因為自己的梁木可能比別人的刺更嚴重。

這裡提醒我們兩個重點：

講題：不要論斷人

聖經：馬太福音 7:1~12

聖詩：232、543、395

啟應文：29

主講：李昱宏傳道師

一、避免驕傲

論斷的言語其實是果子，它的根是驕傲。因為驕傲，我們會覺得跟別人不一樣，我們會覺得我不會犯跟他一樣的錯。但真的是這樣嗎？我們若角色互換，我們站在跟他一樣的情況下，我們所做的真的會比他更好嗎？另外，驕傲也會讓我們對錯誤沒有感覺，我們會感覺不到自己的錯誤，且認為是理所當然的。

二、清楚我們都是不完全的人

在我們的裡面都有著罪性，都有一顆容易犯罪的心，因此，我們和別人都是一樣的，我們都是罪人，所以，我們沒有資格去論斷別人或定別人的罪。我們再次來看 7:4，你自己眼中有樑木，怎能對你弟兄說：「容我去掉你眼中的刺呢？」這也是主耶穌教導我們不可論斷別人的一個很重要的原因。就是我自己會比他更糟。就算我現在所做的、所說的沒有他糟，可是如果處在同樣的情形裡呢？或許我內在生命的本質其實是樑木，他不過只是個刺。所以主耶穌叫我們要謙卑，認識到自己的不配。

這兩個部分都是我們的舊人，也是我們都知道，但卻都容易忽略的。

我們還記得大衛的例子嗎？在撒母耳記下 12:1-7，大衛奪了烏利亞的妻子。儘管他有大群的妻妾，卻貪圖這個婦女，誘姦她，然後發現她從他懷了孕。她丈夫在戰場為大衛打仗，所以大衛設下陷阱，讓他死在戰場。大衛現在犯了姦淫和謀殺罪。先知拿單進到王宮，他講了一個比喻，說到一個貧窮的農夫，他的一隻小羊羔被一個富有的、擁有大群牲畜的、有勢力的鄰舍偷去了。大衛被激怒了，在激動憤慨中，他問這個邪惡的農夫是誰。拿單回答說：「你就是那人」。那時的大衛，他意識不到自己眼中的梁木，他沒有看見自己所犯的罪，卻因為富有農夫眼中的刺而憤怒。

其實在生活中，我們都非常容易，以不同的方式，卻同樣模仿大衛的行為。我們常常為別人的錯誤感到憤慨，但卻對我們自己的罪覺得理所當然，不以為意。親愛的弟兄姊妹，犯錯的人不會因為我們小心謹慎地挪去自己眼中的梁木，就除去了他所應負的責任。而是當我們真的看得清楚的時候，我們才能幫助我們的弟兄除掉眼中的刺，也只有這個時候，犯錯的人才會歡迎我們的幫助。

三、積極的愛與行動

但是請大家特別注意，主也沒有停留在這裡，只是叫我們去學習謙卑並且不去論斷別人，或只是去學習包容別人的錯誤，其實主有一個更積極的愛，在 7:5 主說，你這假冒為善的人！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樑木，然後才能看得清楚，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

要知道一個人眼中有刺是很不舒服的事，所以，我們的愛可分成兩方面：

(一) 在消極方面，我們要有寬容、忍耐和不論斷的表現。所以，我看見對方眼中有刺，我要謙卑地知道我眼中有樑木，不配來定別人的罪。

(二) 在積極方面，更積極的愛是我們知道弟兄眼中有刺，刺得他很不舒服：同樣的，我們有樑木也會在裡面攪擾，所以，第一件要做的事，是先除掉我們的樑木，讓我們能夠看得清楚，然後，我來幫助我的弟兄姊妹把他的刺除掉，這是更積極的愛。當我們要去幫助弟兄姊妹從罪惡、錯誤，不討上帝喜悅的裡面出來的時候，我們在主面前一定要先有一個對的心神，先讓主來光照我們，先來除掉我們裡面的問題，然後讓我們在一個很謙卑，不是一個定罪的角度去糾正對方，是要在愛中幫助他，能夠看得清清楚楚地把他的刺給挪掉。因為不忍心看見我們的弟兄姊妹繼續活在錯誤、痛苦和罪惡裡，所以我們要去幫忙、去糾正，並且把他從錯誤中帶出來。

但是，我們還是會有一個問題，不要論斷是不是就代表沒有是非？是不是代表我們要對罪視而不見？其實並不是這樣子。主在 7:6 的教訓，剛好就回應了我們前面的問題，主告訴我們，不要把聖物給狗，也不要把你們的珍珠丟在豬前，恐怕牠踐踏了珍珠，轉過來咬你們。

講題：不要論斷人

聖經：馬太福音 7:1~12

聖詩：232、543、395

啟應文：29

主講：李昱宏傳道師

其實就是在回答我們會有的疑問。主在這裡給我們一個很重要的教訓是什麼呢？主在這裡所說的聖物跟珍珠，就是真理與福音，我們雖然不應該論斷人，但是我們要學會分辨。我們不只要學會分辨，知道什麼是聖的，什麼是俗的，什麼是義的，什麼是不義的，而這些對聖或俗、義或不義的分辨，都不是我們論斷的理由。我在思考這節聖經時，讓我想到耶穌在馬太福音 5:43-48 中愛仇敵的教訓，主告訴我們，天父的完全是叫日頭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給義人也給不義的人。其實耶穌在這裡的用語非常有意思，他自己明明就有判斷不是嗎？他說有人是好人，有人是歹人，他說有些人是義人，合乎上帝心意，有些人是不義的人，不合乎上帝心意。所以耶穌很清楚，有人好，有人不好，有人合上帝心意，有人不合上帝心意。但是耶穌說，這不是你去評斷人的前提。

除此之外，還要學會分辨這些東西是什麼時候可以給，什麼時候不能給，不是主不願意給，而是當接受的人生命還沒有到達這樣的程度的時候，就算給他也接受不了，只是增加他們的憤怒與對真理或福音的排斥。就像我們往往都會用愛心說誠實話，但是我們都把重點放在說誠實話，而忘了愛心，但誠實話往往造就不了人，因為太尖銳、太傷人，只有在愛裡面誠實才能幫助人，而正確地分辨問題，正確的把握關心的時機，正確地提供他需要的幫助，這個就是愛。

最後，願我們能謹慎我們的心，注意我們的言語，不要論斷，但是正確地分辨，在適當的時候用愛心說誠實話，互相造就。